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的（专业群教学资源库及精品在线课程建设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教学资源库资源建设，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接企业为 广西超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9 人，营业收入为 8190.01 万元，资产总额为 3974.1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数字教材出版，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接企业为 广西超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9 人，营业收入为 8190.01 万元，资产总额为 3974.1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3. AI金课建设，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接企业为 广西超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9 人，营业收入为 8190.01 万元，资产总额为 3974.1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4. 双语翻译，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接企业为 广西超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9 人，营业收入为 8190.01 万元，资产总额为 3974.1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5. 精品课程建设，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接企业为 广西超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9 人，营业收入为 8190.01 万元，资产总额为 3974.1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广西超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6月16日